

# 中央政府鼓勵婚育福利措施資源簡表

階段	結婚	懷孕	分娩	新生兒至學齡前(0~6歲)				其他福利措施
措施名稱及推動部會 縣市別	婚假等相關福利措施	相關福利措施	生育給付	育嬰、育兒津貼及相關福利措施	醫療補助及措施	托嬰、托育補助及相關福利措施	教育補助及相關福利措施	其他福利措施
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配合辦理	<b>行政院所屬各部會</b> 單身聯誼活動	<b>衛生福利部</b> 1. 孕婦乙型鏈球菌篩檢服務【國民健康署】 2. 產前遺傳診斷檢驗補助【國民健康署】 3. 血液細胞遺傳學檢驗【國民健康署】	<b>勞動部</b> 女性勞工請領勞保生育給付 <b>衛生福利部</b> 國民年金保險生育給付	<b>勞動部</b> 1. 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2. 保障受僱者兼顧工作與家庭照顧及母性保護相關措施 (1) 勞動基準法：包括懷孕期間不得於午後10時至翌晨6時工作，得請求改調輕易工作、產假薪資保障、工作權保障、哺乳時間及安胎休養。 (2) 性別工作平等法：包括育嬰留職停薪、生理假、陪產假、安胎休養、產檢假、產假及家庭照顧假等制度。 3. 輔助企業辦理哺(集)乳室與托兒服務。	<b>衛生福利部</b> 1. 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篩檢【國民健康署】 2. 新生兒聽力篩檢服務【國民健康署】 3. 3歲以下兒童醫療補助【社會及家庭署】 4. 兒童預防保健【國民健康署】 5. 兒童衛教指導服務【國民健康署】 6. 國小學童白齒窩溝封填補助服務【國民健康署】	<b>衛生福利部</b> 1. 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【社會及家庭署】 2. 公私協力托嬰中心【社會及家庭署】 3. 托育資源中心【社會及家庭署】	<b>教育部</b> 1. 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【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】 2. 補助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辦理課後留園服務【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】	<b>內政部</b> 1. 整合住宅補貼資源【營建署】 2. 役男育有未滿12歲之子女2名以上得申請服補充兵役【役政署】 3. 替代役役男申請提前退役【役政署】 4. 役男因家庭因素申請服替代役【役政署】
	<b>勞動部</b> 勞動基準法、勞工請假規則	<b>衛生福利部</b>	<b>衛生福利部</b> 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【社會及家庭署】	<b>國防部</b> 役男得申請提前退伍	<b>衛生福利部</b> 1. 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【社會及家庭署】 2. 中低收入戶兒童及少年健保費補助(0-18歲)【社會及家庭署】			